

证券代码：874136

证券简称：海湾股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海湾吊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山东海湾吊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9月13日下午15:00召开（以下简称“本次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对《关于聘任于利民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对《关于聘任于利民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我们认为：于利民先生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于利民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专业素养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能够胜任公司相应岗位的职责要求，有利于公司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于利民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聘任于利民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二、对《关于聘任杜印升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对《关于聘任杜印升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我们认为：杜印生先生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杜印升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专业素养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

职条件，能够胜任公司相应岗位的职责要求，有利于公司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杜印升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聘任杜印升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三、对《关于聘任夏丙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对《关于聘任夏丙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我们认为：夏丙先生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夏丙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专业素养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能够胜任公司相应岗位的职责要求，有利于公司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夏丙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聘任夏丙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四、对《关于聘任钟凤英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对《关于聘任钟凤英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我们认为：钟凤英女士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钟凤英女士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专业素养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能够胜任公司相应岗位的职责要求，有利于公司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钟凤英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聘任钟凤英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五、对《关于聘任马辰飞为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对《关于聘任马辰飞为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我们认为：

马辰飞先生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马辰飞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专业素养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能够胜任公司相应岗位的职责要求，有利于公司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马辰飞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聘任马辰飞为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

六、对《关于聘任夏丙为公司总经济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对《关于聘任夏丙为公司总经济师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我们认为：夏丙先生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夏丙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专业素养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能够胜任公司相应岗位的职责要求，有利于公司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夏丙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聘任夏丙为公司总经济师的议案》。

七、对《关于聘任钟凤英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对《关于聘任钟凤英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我们认为：钟凤英女士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钟凤英女士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专业素养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能够胜任公司相应岗位的职责要求，有利于公司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钟凤英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聘任钟凤英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关于上述议案的审议和

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要求，我们同意上述审议事项。

独立董事：孙吉产、罗福凯、徐学东

2023 年 9 月 14 日